

益阳市财政局文件

益财社〔2022〕377号

益阳市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2 年市本级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调整的通知

2022 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调整方案已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经市七届人大六次会议审查批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社会保险基金财务制度》等有关规定，现将 2022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调整批复给你们（详见附件），请认真组织执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预算执行。各主管部门及社会保险经办机构要按照批准的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调整，积极配合税务部门做好各项社会保险基金征缴工作，根据相关规定做到应收尽收；要按照国家和省规定的项目，合理安排基金支出，确保基金及时足额发放。社

会保险基金预算因重大政策因素变动确需调整的，由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提出调整方案，经各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审核后，按规定程序报批。

二、强化预算执行分析。各主管部门及社会保险经办机构要建立预算执行分析、通报、预警制度，强化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密切关注预算执行情况。全面反映各险种基金预算执行情况，认真分析影响预算按计划执行的原因和基金运行中存在的问题，注意基金预算执行风险预警，及时向同级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报告预算执行中的较大偏差及基金支付风险等突出问题，切实增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的科学性、计划性、约束性，确保预算执行均衡、平稳、安全。

三、加强预算监督管理。各主管部门及社会保险经办机构要会同财政、税务部门严格按照《国务院关于试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的意见》、《社会保险法》、《预算法》等文件规定，切实加强预算的收支管理，不得擅自减征、免征应征收入，擅自扩大统筹项目和支付范围；要加强沟通协调和监督管理，确保预算收支完整、准确。

四、做好预算公开。各主管部门应当在社保基金预算调整批复后，按要求将基金预算批复至各经办机构，并按要求做好预算公开工作。

附件：2022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调整批复表



附件

2022年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调整)总表

单位: 万元

项 目	合计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失业保险基金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基金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职工其他医疗保险基金		工伤保险基金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年初预算	调整预算
一、上年结余	333832	348654					257809	265750	67918	73344	8105	9560		
二、本年收入	536180	516752					166754	166754	355446	336018	13980	13980		
其中: 1、保险费收入	276801	270061					144699	144699	119852	113112	12250	12250		
2、利息收入	5782	5659					4191	4191	1561	1438	30	30		
3、财政补贴收入	235390	222966					466	466	233224	220800	1700	1700		
4、其他收入	17492	17351					16683	16683	809	668				
5、转移收入	715	715					715	715						
6、上级补助收入														
7、下级上缴收入	0	0												
三、本年支出	525426	506191					149505	149505	363571	344336	12350	12350		
其中: 1、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477739	458894					147634	147634	317755	298910	12350	12350		
2、其他支出	47369	46979					1553	1553	45816	45426				
3、转移支出	318	318					318	318						
4、补助下级支出	0	0												
5、上级上级支出	0	0												
四、本年收支结余	10754	10561					17249	17249	-8125	-8318	1630	1630		
五、年末滚存结余	344586	359215					275058	282999	59793	65026	9735	11190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益阳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2年12月6日印发